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部门整体支出重点绩效评价

项目单位：湛江市审计局

委托单位：湛江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湛江亿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评价时间：2023 年 12 月 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绩效报告

一、 部门整体概况	1
(一) 部门基本情况	1
(二) 机构设置与人员情况	2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2
二、 绩效评价原则与方法	3
三、 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3
(一) 总体结论	3
(二) 各部分绩效分析	4
四、 主要绩效	5
五、 存在问题	8
六、 有关建议	8

第一部分：

绩效报告

为规范政府部门财政支出预算管理，强化政府部门履职效能，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湛江市财政局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3 年市级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3〕10 号）文件要求等有关规定，委托湛江亿朗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评价小组），对 2022 年湛江市审计局（简称“审计局”）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评价，形成了本绩效自评评价报告。

一、部门整体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审计局为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行政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审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审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工作职能是：

（1）主管全市审计工作。（2）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3）向市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4）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

（5）按规定对市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实施经济责任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6）组织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

政预算管理、国有资产管理等与市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7）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市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8）指导、监督全市内部审计和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市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与县（市、区）党委和政府共同领导县（市、区）审计机关。（10）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11）贯彻落实党的人才发展政策，履行人才工作相关职责。（12）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审计厅交办的其他任务。（13）职能转变。

（二）机构设置与人员情况

审计局 2022 年机构编制核定行政人员 78 人，年末在职行政人员 64 人，离退休人员 44 人。审计专员办 7 人，外聘审计助理 31 人。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2 年度市直部门预算的通知》（湛财预〔2022〕8 号）、2022 年部门决算报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部门整体收支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	-------	-------	-----

一、基本支出	1,675.50	2,378.79	2,378.79
人员经费	1,512.19	2,279.58	2,279.58
公用经费	163.31	99.20	99.20
二、项目支出	1,538.50	1,211.12	1,211.12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0.00	0.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0.00	0.00	0.00
四、经营支出	0.00	0.00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3,214.00	3,589.91	3,589.91

二、绩效评价原则与方法

以《湛江市市级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湛财评〔2019〕26号）为依据，绩效评价遵循责任明确、分级负责、客观公正、公开透明的原则，在报送的自评材料基础上，评价核查小组对自评材料真实性、规范性、完整性、准确性及预算编制、预算支出，部门产生绩效等方面进行核查，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考核和衡量部门整体支出综合绩效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以书面材料查阅、电话访谈、座谈交流、现场评价为基础，综合对资金的投入、过程、产出、效益等四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绩效评价结果设置为5个等级，分别为：优（ ≥ 90 分）、良（ $80 \leq x < 90$ ）、中（ $70 \leq x < 80$ ）、低（ $60 \leq x < 70$ ）、差（ < 60 分）。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总体结论

评价得分总表

评价因素	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评价总得分	100.00	90.16	90.16%
一、预算编制情况	20.00	19.00	95.00%
二、预算执行情况	40.00	35.19	87.98%
三、预算监督情况	10.00	7.80	78.00%
四、预算执行效益	30.00	28.17	93.90%
五、加减分项	0.00	0.00	

经审核自评材料和进行现场评价,2022 年度审计局部门基本完成了产出任务、实现了预算使用效益,但也存在固定资产利用率低、政府采购执行率偏低、信息公开执行不到位等问题,经综合定量指标的量化反映与评价小组的意见,评定 2022 年审计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90.16 分,绩效等级为“优”。

(二) 各部分绩效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该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和目标设置方面考察预算编制情况,共涉及 5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9 分,得分率 95%。审计局 2022 年能按要求储备项目库,规范编制预算,无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但对于设置整体绩效目标的合理性需提高。

2. 预算执行情况

该指标主要从保障措施、支出管理、项目管理和资产管理四方面考察预算执行情况。指标分值 40 分,评价得分 35.19

分，得分率为 87.98%。政府采购执行率有待提高，固定资产管理方面存在不足，未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

3. 预算监督情况

指标分值为 10 分，评价得分 7.8 分，得分率为 78%。该指标主要从信息公开、绩效自评考查预算监督情况。应做到“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信息公开执行不到位。

4. 预算执行效益

指标分值为 30 分，评价得分 28.17 分，得分率为 93.9%。该指标主要从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方面考察预算执行效益情况。审计局 2022 年计划开展项目 10 个，实际开展 8 个，产出数量存在一定的风险性，使资金的产出和效益越来越难以界定和衡量。

四、主要绩效

1. 以审计精神立身，全面做好经济体检。一是聚焦服务中心大局。根据上级审计机关的统一部署安排，实施了中央和省级直达资金管理使用情况等多项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积极推动政策精准落地、红利充分释放。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突出审计重点，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政策落实情况、稳投资及加强招商引资工作落实情况、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情况等审计，全力揭示湛江在推动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短板和不足，充分发挥审计建设性作用。二是聚焦财政资金合规安全高效使用。重点实施了 2022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管理使用情况跟踪审计等审计项目，推动湛江市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三是聚焦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重点关注养老、医疗、住房、教育、生态环保等领域重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地方债务、减税降费、乡村振兴等领域资金使用情况。开展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建设资金管理使用情况、城区养老服务业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等专项审计调查。四是聚焦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组织开展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审计，防范化解网络和数据安全风险隐患。加大资源环保领域审计力度，深化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守住生态安全底线，助力美丽湛江建设。五是聚焦规范权力运行。强化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对领导干部履职情况进行客观评价、精准“画像”，为干部考核、任免、奖惩提供重要参考。2021至2022审计年度，组织对市教育局等市直7个单位“一把手”和9个乡镇主要领导干部开展经济责任审计；2022年下半年，组织对湛江中心人民医院等9个单位“一把手”开展经济责任审计。

2. 以创新规范立业，全面提升审计效能。一是强化审计质量管理。开展审计质量检查，抽查7个县区审计局166个审计项目档案和其他审计项目文书634份，督促县级审计机关严格控制审计质量。出台审计项目计划管理实施细则，加强全市审计工作统筹，优化审计资源配置。出台审核复核审理工作管理办法和审计业务基本操作实施细则，前移审理关

口，防范审计风险。出台统计工作管理实施细则，提升审计统计质量，统计质量在全省考核中取得较好成绩。在 2021 年全省审计成果统计分析通报中，湛江市审计机关查出主要问题金额在全省各市审计机关中排名第二。二是推动做实研究型审计。推动研究型审计与审计实践、审计质量、审计成果、队伍建设相结合，逐步完善审计对象资料信息库、部门重点改革任务及政策跟踪信息库、潜在问题风险信息库、审计发现问题整改信息库、审计成果信息库及法规向导信息库，促进研究型审计看得见、摸得着，能落地、见实效。三是探索开展巡审结合。积极探索审计监督与巡察监督贯通融合的有效途径，开展湛江中心人民医院、市农业农村局经济责任审计项目进行巡审结合试点，进一步拓展监督的广度、深度，提升监督质效。其中，中心人民医院审计项目移送线索 4 条，凸显“1+1>2”监督效果。四是夯实大数据审计基础。率先完成全局“金审三期”终端 100%部署和国产化替代工作，部署率及完成时间均排在全省前列，成为全省首个实现移动办公的市级审计机关，相关工作经验在“金审三期”工作动态中向全省推广。五是积极推进审计整改。向以往年度审计项目涉及未完成整改的 60 个单位发出整改督办函，督促相关整改责任主体逐条逐项整改到位。开展整改监督检查，组织对审计整改重点难点问题开展次专项督促检查。推动湛江市出台贯彻落实《关于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

效机制的若干措施》的实施方案，进一步加强审计整改工作。六是加大审计成果运用。2022 年，全市各级审计机关向纪检监察机关和有关部门移送处理事项 45 件，移送处理人员 20 人，涉及金额 6.89 亿元；向市委巡察机构提供三批次 119 份有关审计对象的审计报告、审计移送处理书等审计情况文书。

五、存在问题

（一）目标设置合理性需提高

审计局设置的数量指标的预期目标值过低，设置项目的预期目标值为 45 个，实际完成审计项目数量 163 个。

（二）政府采购预算编制准确性有待提高

审计局 2022 年政府采购计划金额为 589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277.8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47.16%。

（三）信息公开执行不到位

根据《关于做好市本级 2022 年度预决算公开检查发现问题整改的通知》（湛财监〔2023〕23 号）文件记录审计局预决算内容完整性方面公开存在问题，包括部门机构设置表述不清晰、表 1 项目支出位置错误、系统回填的链接打不开等方面。

六、有关建议

（一）选取可量化、可获得、可测量的绩效指标

按照“量力而行、任务可查、绩效可考”的原则，科学

编制绩效目标，加强项目过程管理。严格对标对表中央考核、“十四五”规划和省委省政府等提出的要求，增强目标任务的准确性，压实指标对部门工作和预算编制的约束。提炼核心绩效目标，狠抓绩效目标和指标的设定，力求形成科学合理，可提升绩效自评乃至整体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效果。在设置目标完成值时，应充分利用项目数据，纵向对比同一项目历史各期工作完成情况，横向与其他同类项目进行预算支出对比，合理设置各项指标的年度标准，缩小计划完成值与实际值之间的差距。在部门整体绩效指标设置过程中，绩效指标设置不仅要全面，而且要合理，才能够发挥部门工作积极性，以及真实衡量部门工作效果。一是绩效指标值设置应当有明确依据，包括根据上级政府部门、本级政府的要求和安排设置绩效指标值，以及依据政策和文件的规定设置绩效指标值；二是根据往年指标的实际值，预测本年度的绩效指标值；三是详细分析项目的覆盖范围、受益对象情况、资金规模，以此为依据，设置绩效指标值，使得绩效指标值符合客观实际。

（二）完善政府采购预算程序，强化预算编制和约束

应严格管理政府采购有关事项。一是完善政府采购预算程序和内容，强化预算编制和约束，根据工作需要和规定程序，适时科学调整采购预算，严格按预算进行采购；二是完

善政府采购相关制度、健全内部监督制约机制。进一步改进政府采购工作方式，规范程序，提高服务质量和工作效率。

（三）规范信息公开

建议做到“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推进财政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粤府办〔2017〕16号）“（二）规范公开方式。规范公开的时间、要求、格式、内容以及统计口径，切实增强公开的可行性、规范性和有效性”的规定，增强财政透明度，提高预算管理信息化水平，发挥多种监督方式的协同效应，实现财政系统信息贯通，推进部门间信息互联共享。